

## **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决定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:00，在杭州市上城区雷霆路

58 号冠盛大厦 22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本公司公告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—07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4 日